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 函

地址：600016 嘉義市東區林森西路1號
承辦人：張光廷
電話：05-2787006分機232
傳真：05-2744288
電子信箱：04a285@forest.gov.tw



受文者：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嘉人字第11453708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695860_1145370816_1_ATTACHMENT1.pdf)

主旨：本分署115年森林護管員甄試現正受理報名，檢送甄試簡章1份，惠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錄取名額：本次招考名額8名（含原住民族保障名額1名）。

二、甄試資格（詳見甄試簡章）：

（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持有證書者。

（二）具原住民族身分並持有證明文件者：

1、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持有證書者。

2、國民中等學校畢業且最近5年，具有累計1年以上園藝、木業、採種、苗圃、水土保持工程或防火巡邏隊等實務工作經驗，並檢附敘明詳細工作內容之證書或足資證明上列實務工作之相關佐證資料。

（三）工作內容：森林資源管理、森林保護、林地管理、租地及植樹造林、撫育更新、步道巡護、棲地及野生動植物管理、國土生態保育、治山防災、林道維護、工程測繪





與監工、林業設施維護、森林資源調查及其他森林護管法規規定之相關工作，並以各年度森林護管員僱用計畫表所訂工作項目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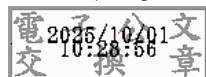
(四)報名日期：自114年9月30日起至10月30日止(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五)甄試簡章暨報名表：請逕至本分署網站

(<https://chiayi.forest.gov.tw>) 最新消息及公告項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不另行販售。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南華大學、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中學、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嘉義市東區區公所、嘉義市西區區公所、嘉義縣大林鎮公所、嘉義縣大埔鄉公所、嘉義縣水上鄉公所、嘉義縣太保市公所、嘉義縣六腳鄉公所、嘉義縣中埔鄉公所、嘉義縣布袋鎮公所、嘉義縣民雄鄉公所、嘉義縣朴子市公所、嘉義縣竹崎鄉公所、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嘉義縣東石鄉公所、嘉義縣梅山鄉公所、嘉義縣鹿草鄉公所、嘉義縣番路鄉公所、嘉義縣義竹鄉公所、嘉義縣新港鄉公所、嘉義縣溪口鄉公所、臺南市白河區公所、臺南市新營區公所、臺南市玉井區公所、臺南市後壁區公所、臺南市東山區公所、臺南市大內區公所、臺南市北門區公所、臺南市山上區公所、臺南市下營區公所、臺南市楠西區公所、臺南市六甲區公所、臺南市鹽水區公所、臺南市將軍區公所、臺南市左鎮區公所、臺南市新化區公所、臺南市龍崎區公所、臺南市麻豆區公所、臺南市佳里區公所、臺南市南化區公所、臺南市七股區公所、臺南市西港區公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臺南市永康區公所、臺南市學甲區公所、臺南市關廟區公所、臺南市歸仁區公所、臺南市新市區公所、臺南市仁德區公所、臺南市官田區公所、臺南市柳營區公所、臺南市北區區公所、臺南市中西區公所、臺南市東區區公所、臺南市南區區公所、臺南市安平區公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臺南市善化區公所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主任）決行